

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称改革领导小组文件

闽能化职改〔2022〕5号

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改领导小组 关于报送 2021 年度工程、政工中级 职称评审材料的通知

各权属企业、本部各部(室):

经研究,现就报送 2021 年度集团工程、政工中级职称评审材料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评审范围、对象

凡在能化集团从事采矿工程、矿井通风与安全、坑探工程、矿井建设、煤田地质、矿山地质、矿山机电、矿山机械、建材机械、热能动力、热能控制、风力发电、电气工程、机械设备、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、电厂化学、选矿工程、建筑材料、硅酸盐工

程、水泥工艺、矿物加工工程、非金属矿及制品、无机非金属材料、建筑设计、建筑给水排水设计、岩土工程、建筑工程施工、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、工程建设管理、工程检测、工程造价、工程监理、化学工程、基本有机化工、无机化工、高分子化工、石油与煤化工、电化工、稀有元素化工、精细化工、生物化工、化工分析、化工机械、化工自动化及仪表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，符合闽经贸培训〔2003〕299号、闽人社发〔2019〕2号文规定的工程师评审条件的，均可申报评审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。

凡在能化集团专职从事党的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的人员，符合闽委宣干〔1995〕111号文规定条件的，均可申报评审政工师或助理政工师职务任职资格。

二、材料申报方式

申报人员可通过福能集团职称管理系统进行职称评审申报。登录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后，点击“人力资源-职称申报”即可注册登录、填写信息、上传附件材料、提交申报。原福能集团员工使用个人NC系统用户名和密码登录(初次登录时需进行用户激活)，原石化集团及其他委托评审人员通过身份证号码注册登录。

三、报送材料及截止时间

1. 应报送的材料详见附件。其中，上传系统的附件材料，要按照提示加前缀命名，一个文件有多页的不得拆分成多份上传；纸质材料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》(以下简称《评审表》)

《申报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简明表》(以下简称《申报简明表》),应从系统上导出打印,保持信息内容与系统上一致。纸质材料须在11月15日前报送。

2.系统上申报时间为2022年8月15日起至9月15日止。各单位在11月1日前完成本单位申报材料的初审工作。请各单位通知申报人员把握好时间,以免耽误申报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本次申报的任职资历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。

2.往年被评委会否决再次申报者,应重新整理并补充新材料,没有补充新材料的不予提交送审。

3.做好任职情况考核工作。各单位应做好对申报对象的任现职情况年度考核(近五年)和综合考核工作,将年度考核评定结果填入《申报简明表》中“五年度考核等级”栏,综合考核意见填入《评审表》中的“年度及任职期满考核结果”栏。

4.做好申报材料初审工作。各单位职称工作负责人(或授权初审人)应登录<http://10.1.12.15:83/>网址,根据《福建省职称评审管理暂行办法》(闽人社发〔2021〕1号)等规定,对申报人提交的学历、学位、专业技术工作资历、论文论著、奖项、科研成果等申报材料逐项进行审核,查验是否齐全、真实、准确。必要时,成立由专业技术人员为主,技术主管、人事干部参加的考核组,对申请人任职以来的职业道德、工作表现、专业技术业绩、成果等进行考核。属破格申报的,要认真核对是否符合破格

申报条件。

申报材料必须规范、完整、详实、无疑、无误，所提供的论文、奖励、业绩、成果等材料必须是任现职期间的，并注明时间、地点。凡在《申报简明表》中体现有组织、负责的项目、课题及获奖情况都要提供相应的材料依据；“代表作”必须与申报专业相一致，且要求是任现职期间的、自己独立撰写的，否则不得作为“代表作”使用。

5. 做好申报情况公示工作。材料初审通过后，应将《申报简明表》下载打印，并在所在单位公告栏中张贴公示5个工作日，接受群众监督，对有反映和争议的材料，要认真核查。材料真实、符合申报条件、群众无异议的，由所在单位在该申报人员的推荐意见中注明“经公示（公示期为××年××月××日至××日），材料真实，符合××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条件，同意推荐”，并提交上报。

6. 人事（职改）部门负责填写《申报简明表》中的考核结果，在正式上报前，应将不符合要求和有争议的尚未核实的材料剔除，并对申请人任现职以来的专业技术工作业绩、专业技术（学术）水平以及工作表现，撰写准确、客观的评价意见填入《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》中。对提交的复印件须与原件核对，逐项签署核对人姓名和审查意见，并加盖单位公章。报送的材料不符合要求者，概不受理、不推荐送审，延误报送时机责任自负。

- 附件：1. 申报工程师任职资格评审材料清单
2. 申报政工专业任职资格评审材料清单

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职称改革领导小组

2022年9月9日

附件 1

申报工程师任职资格评审材料清单

一、报送纸质材料

1. 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》：一式 3 份（贴一寸相片，并多附 1 张相片做证书用），统一用 A3、A4 纸双面打印、左端粘连 1cm 装订（不订钉）。

2. 《申报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简明表》：一式 3 份（用 A3 纸打印）。

二、上传系统材料（扫描件）

1. 业务自传：能反映本人业务水平、工作能力、工作业绩、工作成果、工作经历的加盖单位公章材料扫描件 1 份。

2. 专业论文：任现职期间发表的与申报专业相关的论文扫描件及 word 格式各 1 份，未发表的论文要加盖单位公章。

3. 年度考核登记表：任现职以来近 5 个年度的考核登记表扫描件各 1 份。

4. 学历学位证明：学历学位证书或学信网在线验证报告扫描件 1 份。若有多个学历，从中专开始要逐一系列明。

5. 现专业职务资格：现专业职务资格证书扫描件 1 份。

6. 现任专业职务：现专业职务聘任书或聘任文件扫描件 1 份。

7. 担任党政领导职务：担任党政领导职务的任命通知扫描件各 1 份。

8. 获奖证明：各类获奖证书扫描件各 1 份。

9. 破格晋升人员应提交符合破格条件的证明材料。

附件 2

申报政工专业任职资格评审材料清单

一、报送纸质材料

1. 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》：一式 3 份（贴一寸相片，并多附 1 张相片做证书用），统一用 A3、A4 纸双面打印、左端粘连 1cm 装订（不订钉）。

2. 《申报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简明表》：一式 3 份（用 A3 纸打印）。

二、上传系统材料（扫描件）

1. 个人业务自传：加盖单位公章的材料扫描件 1 份。

2. 专业论文：任现职期间发表的政工专业论文扫描件各 1 份，未发表的论文要加盖单位公章。

3. 年度考核登记表：任现职以来近 5 个年度的考核登记表扫描件各 1 份。

4. 学历学位证明：学历学位证书或学信网在线验证报告扫描件 1 份。

5. 现专业职务资格：现专业职务资格证书扫描件 1 份。

6. 现任专业职务：现专业职务聘任书或聘任文件扫描件 1 份。

7. 担任党政领导职务：担任党政领导职务的任命通知扫描件各 1 份。

8. 获奖证明：各类获奖证书扫描件各 1 份。

9. 破格晋升人员应提交符合破格条件的证明材料。

抄送：集团领导。

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

2022年9月13日印发
